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
聯絡人：洪雲霖

電話：037-559706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anczo0816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苗栗市新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300216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校內研習-請款一覽表 1件(121636_0021693_113校內研習-請款一覽表.pdf)

主旨：核定補助貴校辦理本縣「113年度校內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教育人員特殊教育（身心障礙類）專業知能精進五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自辦學校及策略聯盟主辦學校，請依下列說明辦理：
 - (一)請於113年2月2日(星期五)前，請概算表錯誤學校依旨揭經費核定一覽表備註欄說明（附件一）檢附正確版概算表或支用明細表免備文送府辦理請款事宜，其餘學校免送資料。
 - (二)辦理研習一週前，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新增研習相關資料。
 - (三)於研習是日前，通知參加對象（含策略聯盟學校完成網路報名。
 - (四)研習辦理完竣3日內，務必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核予研習時數。
 - (五)若因故變更研習計畫（含講師、課程、日期及經費），請務必於原辦理日期1個月前函文報府備查，並函文通知聯盟學校；另若有待聘講師請比照辦理。



(六)辦理完竣一週內務必完成成效評估表及相關事項，請將研習成果依辦理時間上傳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(登入)-資料填報系統-學校端填報管理-苗栗縣113年2月-7月校內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成效調查或苗栗縣113年8月-12月校內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成效調查，並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(學務系統)-特教相關業務-學校自評-填寫特教檢核表-填報實施概況第10項，填寫上開研習相關資料，以利教育部及本府訪視查核。

三、副本抄送策略聯盟之學校，請依下列說明辦理：

(一)請於研習是日前，完成網路報名。

(二)研習辦理完竣3日內，務必至特教通報網檢核主辦學校是否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三)辦理完竣一週內務必完成成效評估表及相關事項，請將研習成果依辦理時間上傳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(登入)-資料填報系統-學校端填報管理-苗栗縣113年2月-7月校內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成效調查或113年8月-12月校內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成效調查，並至教育部特教通報網(學務系統)-特教相關業務-學校自評-填寫特教檢核表-填報實施概況第10項，填寫上開研習相關資料，以利教育部及本府訪視查核。

四、檢附113年度校內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經費核定一覽表

。

正本：

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三義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維真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通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文英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頭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獅潭鄉獅潭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烏眉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竹南鎮新南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苑裡鎮中山國民小學、苗栗縣泰安鄉清安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新港國民中小學、苗栗縣頭份市建國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照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啟新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文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大湖國民中學、苗栗縣三義鄉育英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建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立致民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苗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南庄鄉南庄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南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苗栗市新英國民小學、苗栗

教導處

113/01/29



縣頭份市六合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立鶴岡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竹南國民中學、苗栗縣大湖鄉新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苗栗縣獅潭鄉永興國民小學、苗栗縣獅潭鄉豐林國民小學、苗栗縣泰安鄉泰興國民小學、苗栗縣泰安鄉汶水國民小學、苗栗縣三義鄉鯉魚國民小學、苗栗縣三義鄉僑成國民小學、苗栗縣三義鄉建中國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南庄鄉南埔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南庄鄉蓬萊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南庄鄉東河國民小學、苗栗縣南庄鄉田美國國民小學、苗栗縣苗栗市文山國民小學、本府教育處(均含附件)

電 2024/01/29 文
交 09:52:59 章

裝

訂

線

騎
縫
下

教導處 113/01/29



1130000320